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：



项目编号： 202250077085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2〕52号

关于核定普陀区真如社区 W060802 单元 E03-02A、 E03-02B 地块公共绿地工程建设 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

上海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21213273037 号《上海市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申请表》及所附的相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经审核，该项目为核准制项目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自然资源部关于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19〕2号）以及本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有

关规定，同意核发普陀区真如社区 W060802 单元 E03-02A、E03-02B 地块公共绿地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》(编号：沪普书(2022)BA310107202201481)，并提出选址、用地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选址意见

1、建设项目名称：普陀区真如社区 W060802 单元 E03-02A、E03-02B 地块公共绿地。

2、项目建设依据：沪府规[2018]87号。

3、项目拟选位置：普陀区石泉路街道 东至真华南路，南至南郑路，西至曹杨路，北至真如港。

4、规划用地性质：公共绿地。

5、建设项目拟用地面积：约 15485.1 平方米，其中 E03-02A 地块：5242 平方米，E03-02B 地块：10243.1 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二、用地预审意见

1、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符合供地政策，原则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用地预审。

2、该项目初步确定涉及建设用地 15485.1 平方米，不涉及农用地、未利用地。在初步设计（设计方案）阶段，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，节约集约用地。

三、规划设计要求

1、建设工程性质：绿化及配套设施。

2、工程建设还应符合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（土地使用 建筑管理）》中的有关要求。

四、其他设计条件和要求

1、涉及交通、交警、消防、环保、卫生、绿化、市容、水务等相关部门要求的，请事先征求相关管理部门的意见，并予以落实。

2、绿地及附属设施设计应满足公共绿地相关建设要求，确保公共绿地及附属设施的公益性及开放性，并充分考虑与相邻地块及周边环境的协调性。

五、其他管理要求

1、设计方案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承担设计，设计单位必须按设计资格证书的等级范围承接设计任务，越级承接的设计文件无效。

2、本规划土地意见书有效期为三年，自批准之日起计算。如需对土地用途、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，应当重新申请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2月13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2月13日 印发